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2年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Dongxu QIU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XUEFENG YU（宇学峰）博士主持，应参加董事 12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2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4 日